

##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并于2020年6月15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持股计划”）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5月30日及2020年6月16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于2020年7月15日披露了《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2020-06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最新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购买情况

截至2020年7月24日收盘，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竞价方式累计购买公司股票6,358,392股，占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0.36%，成交均价为人民币6.46元/股，成交金额合计为41,078,680.62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公司提取业绩承诺超额利润奖金，实际认购的份额为4,109.321万份。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存在差异的原因为在资金缴纳过程中有若干名拟参与对象自愿放弃认购，最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参与对象为96人，实际认购份额由10,000

万份调整为 4,109.321 万份。公司控股股东刘双广先生为本次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提供保本保障。

## 二、关于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中，公司董事方英杰先生、监事会主席黄海涛先生因参与本次持股计划，与本次持股计划构成关联关系。前述人员在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涉及本次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时已回避表决。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自愿放弃持有公司股票而享有的参与公司股东大会的表决权，仅保留该等股份的分红权、投资收益权。公司控股股东刘双广先生为本次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提供保本保障，为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独立行使相关权利，刘双广先生承诺不因向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提供保本保障而控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购买。上述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自 2020 年 7 月 24 日起至 2021 年 7 月 23 日止。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七日